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组织开展首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 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有关服务机构：

为深入贯彻国家关于加快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决策部署，全面推动我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现就组织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通知如下：

一、重点任务

(一) 面向全省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示范。以制造业关键领域和产业链关键环节的中小企业为重点方向，在全省范围内推荐遴选一批数字化转型需求迫切、发展潜力巨大、经济社会效益明显的中小企业开展试点示范。2023年，重点推动100家专精特新“小巨人”、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挂帅出征”百强榜企业，以及有强烈意愿的重点产业链、特色产业集群等率先开展数字化转型试点，培树一批数字化转型示范标杆。

(二) 面向全国征集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商。以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为导向，在全国范围内征集严选一批具备核心服务能力、成熟解决方案、相关行业成功案例且能够持续稳定提供高质量服务的优质数字化转型服务商，为我省中小企业提供专业、精准、高效数字化服务。2023年，重点打造100个以上数字化转型精品解决方案和产品，选树一批数字化转型“十佳”服务

商。

二、工作举措

1.建立企业“需求池”。坚持以企业提质降本增效为目标，聚焦标志性产业链重点细分行业、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和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选择处于产业链关键环节和试点行业的优质企业建立数字化转型重点“需求池”，梳理形成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清单”。各市要立足发展实际，推荐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争创数字化转型试点示范，推动数字化转型普及推广。

2.建立服务商“资源池”。结合行业数字化转型共性特征和企业个性需求，面向全国择优遴选一批数字化转型服务商，打造具备较强技术支撑能力、较深行业知识积累、较好工程实施能力的服务商“资源池”，梳理形成与企业需求适配的数字化转型解决方案和产品“供给清单”。为企业提供规划咨询、评测诊断、软件开发、人才培训等一揽子数字化服务，加快构建较为完善的数字化转型服务生态。

3.开展数字化水平评测诊断试点。依托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开展数字化需求征集、数字化水平线上评测和线下诊断工作。由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组织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华为、电信运营商等组成数字化水平评测诊断专业队伍，对试点企业研、产、供、销、服等全环节进行诊断，对企业数字化能力水平及转型需求精准“把脉问诊”，并自动匹配与需求精确适配的解决方案和产品，帮助和引导企业明晰转型思路、优化转型实践、提升转型效能。

4.组织供需精准对接。依托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信息化基础软件、通用软件、专业软件，以及各类个性化定制等解决方案和产品服务；通过数字化水平评测诊断，构建企业转型需求图谱，汇聚数据挖掘、数据治理和数据可视化等专业工具，推动技术产品匹配度分析、企业需求智能对接等服务，实现供需有效撮合。

5.扩大试点应用推广。通过示范带动、看样学样，梳理一批数字化转型细分行业，打造一批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培育一批优质数字化服务商，形成一批优秀数字化解决方案和产品，总结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转型典型经验和有效模式，引导和推动广大中小企业加快数字化转型。

6.培训专业化人才。依托华为（山东）ICT学院、山东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科学设置培训课程、开发教学内容、聘请专业讲师，面向制造业龙头企业、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电信运营商等征集一批既懂IT又懂OT的工程技术人员，开展数字化水平评测诊断咨询师专题培训，培育一支高水平数字化咨询服务人才队伍。

三、支持措施

1.全方位支持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鼓励企业开展数字化咨询服务确定转型思路，开展数字化转型服务商分级分类确定供给，遴选优质企业开展数字化水平评测诊断确定需求、搭建公共服务平台促进供需精准有效对接，打造一批试点示范标杆，形成一批典型应用场景。

2.加快建设国家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整合科研

院所、数字化转型服务商、优质企业等资源要素，加大数字化服务研发投入，加快探索公益服务和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运营模式，加速构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生态体系，推动制造资源、创新要素、公共服务等资源协同联动。

3. 加大智能化技改支持力度。对入选试点企业实施的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项目，将通过设备奖补、技改专项贷贴息、股权投资等方式给予优先支持。推荐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申报国家专项，获得更高层面、更大力度资金支持。

4. 优化省级“创新服务券”实施细则。按照“政府补一点，服务商让一点，企业出一点”的思路，重点支持中小企业开展数字化水平评测诊断、管理咨询、项目实施，网络和标识解析接入，以及企业上云用数、设备数字化改造、数据集成应用等服务。

5. 加速培养评测诊断咨询师队伍。对通过考核的人员，由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华为云计算、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共同颁发资格认定证书，设置高级咨询师、中级咨询师和咨询师三个等级，面向全国中小企业提供数字化水平评测诊断专业服务。

6. 加强金融支持。发挥省新动能转换基金作用，重点投向重大数字化转型项目。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面向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开发“专项贷”产品和服务。

四、有关要求

1. 省外服务商在山东应有分支机构或常驻服务团队，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且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严重失信情况。

2. 服务商申报的产品(服务)应重点赋能专精特新“小巨人”、制造业单项冠军及重点产业链、特色产业集群企业，也可以是跨行业跨领域、通用型的“小快轻准”产品(服务)，并提供对应的典型案例。

3. 按照《申报指南》(附件1)和申报程序要求，认真准备申报所需材料，及时完成线上填报及线下材料递交，填报内容应详实、准确、全面。

联系人：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甄绪峰、綦跃兴

0531-51782700、51782698

技术支持：彭众伟 18547661268

平台支持：冯亚含 15610173612

邮箱：sdszhzxxh@163.com

附件：1. 申报指南

2. 各市推荐试点企业(产业集群、产业链)汇总表

3.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操作指南

